

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

伽人社监询字【2026】第 25 号

被调查询问人：新疆西部之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五条第（三）项规定，现向你(单位)调查：

- ☐ 单位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情况 ☐ 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情况
- ☐ 单位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情况 ☐ 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情况
- ☐ 单位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规定的情况
- ☐ 单位支付劳动者工资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
- ☐ 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
- ☐ 职业介绍机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和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遵守国家有关规定情况
- ☐ 收取抵押金、抵押物、保证金、定金及其他费用和扣押劳动者身份证及其他证件等情况
- ☐ 其他：本次询问范围涉及新疆西部之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承建的伽师县玉代克力克乡 5G 通讯管道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请你（单位）收到该询问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单位接受询问：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 开工至今该班组考勤表、财务原始凭证 ☐ 劳动用工管理规章制度
- ☒ 农民工花名册 ☒ 劳动合同文本 ☐ 技术工种从业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 ☐ 社会保险登记证书 ☐ 年劳动保障年检手册
- ☐ 项目开工至今社会保肖险缴费凭证 ☒ 工资应付帐本、工资表
- ☐ 其他资料：本次询问范围涉及新疆西部之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承建的伽师县玉代克力克乡 5G 通讯管道铺设项目农民工实名制登记台账（农民工花名册）、劳动合同、考勤表、工资支付台账和清单等材料。

不按本调查询问通知书要求接受调查询问的，将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规定处以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地址：伽师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一楼大厅劳动保障监察） 邮政编码：844300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字：武晓成

普拉提瓦勒

伽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 7 月 17 日

联系电话：0998-6737069

备注：本调查询问通知书一式两份，一份留存劳动保障监察案卷，一份交被调查询问人